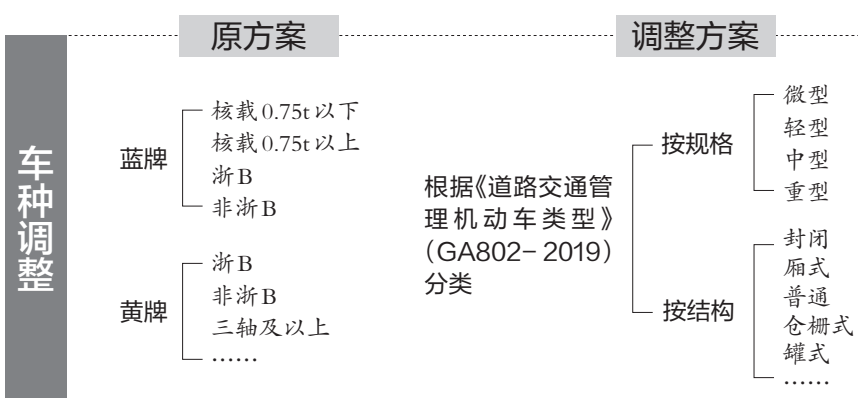




交警部门就“限货”调整方案 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

区域范围、车种 和时间都有变化

近年来,宁波城市建设、道路路网迅速发展,汽车保有量已达302万辆(截至3月20日),现行的货车限制通行管制措施(以下简称“限货”)已滞后于城市管理和道路交通的客观实际。昨天下午,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召开新闻通气会,就宁波中心城区现行“限货”交通组织措施优化调整方案,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



时间调整	时间段	原方案	调整方案	对比
高峰	07:00-09:00	07:00-09:00	07:00-09:00	维持不变
	16:30-18:30	16:30-18:30	16:30-18:30	
白天	中心区 07:00-21:00 核心区 06:00-24:00	07:00-21:00	07:00-21:00	划分简单
夜间	中心区 21:00-次日 07:00 核心区 24:00-次日 06:00	21:00-次日 07:00	21:00-次日 07:00	划分简单

“限货”区域范围、车种、时间都有调整

据了解,宁波中心城区自2012年实施区域“限货”以来,一直未作大的调整,现行“限货”交通组织已不适应城市发展需要。为进一步提升城市环境,平衡城市物流运输与群众出行需求,市交警部门决定对中心城区货车限行交通组织进行调整。

首先,从区域上看,这次“限货”交通组织方案,扩大货车限行范围。方案中,取消了现行措施中的核心区设置,并扩大了中心区的范围。新的中心区,指江北大道-广元路-广元南路-秋实北路-秋实路-鄞县大道-机场路-鄞州大道-福庆南路-环城南路-东环南路-东环北路-碧海路-镇骆西路-汶骆西路-九龙

大道-荣吉北路-荣吉西路围成的封闭区域内道路(不含封闭区边界道路及区域内高速公路)。此外,方案中还新增绕城城区,区域范围为宁波绕城高速公路围成的封闭区域内道路(不含封闭区边界及区域内的高速公路)。

其次,从车种上看,方案规范了限行车辆标准,取消现行措施中以核载重量为标准的限行规定,而是调整为以国标规定的车辆结构(封闭、厢式等)和规格(微型、轻型、中型、重型)作为标准进行分类;

再次,在时间方面,这次方案简化了限行时间,由原来的两区六段限行时间调整为两区三段限行时间。

遵循流量削峰填谷、简化便利、分类管理原则

交警部门表示,此次“限货”方案调整,是遵循流量削峰填谷、简化便利、分类管理三个原则,坚持城市货运“夜间运输为主,白天运输为辅,早晚高峰严控”,实行城市通勤与货运错峰出行,缓解城市交通拥堵;对城市物流配送货车放宽限制,便利通行,同时给予通行证优先办理;对工程运输车、运输危险物品车辆等重点车辆实行定时、定线通行,并加强动态监管。

受限车辆,因生产生活需要,确需在限行时段内在限行区通行的,可根据通行证管理办法,申请办理通行证,并按通行证规定的时间、路线等规定通行;如因检测、上牌等需要,受限车辆确需进出限行区内的车辆检测站或登记站的,一律通过网上预约方式进出站,具体预约方式另行公告。对于违反“限货”规定的车辆,将根据相关法规扣3分并罚款200元,发生事故的从重处罚,同时实行“黑

名单”管理和推行信用奖惩管理机制。本次调整方案意见征求公示期限为3月26日起至4月25日,其间任何单位和个人可以通过来信、来电、网络三种方式进行反馈。

来信地址:宁波市鄞州区兴宁路48号宁波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,邮政编码:315000,并在信封表面注明“限货意见征求”字样。

电话:0574-81981131、0574-81981083(传真),请在工作日9:00-11:30、14:00-17:00来电。

网络:登录宁波市公安局官方网站(<http://gaj.ningbo.gov.cn/>),通过首页“警民互动”版块中的“民意征集”提出意见建议;也可以发电子邮件到1131803466@qq.com,并在邮件标题加注“限货意见征求”字样;还可以关注宁波交警微信公众号,通过“意见反馈”提出意见建议。

相关链接

限行规定

(一)00:00-24:00,总轴数四轴及以上(含挂车轴数)载货汽车、低速类货车禁止在绕城区内通行。

(二)00:00-24:00,大型货车、挂车、专项作业车、运输危险物品车辆以及非浙B号牌货车,禁止在中心区内通行。

(三)浙B号牌小型货车限行规定:

1.7:00-21:00禁止在中心区内通行,但以下第2、3条款除外。

2.轻型封闭或厢式载货汽车7:00-9:00、16:30-18:30禁止在中心区通行,其余时段不受限制。

3.微型封闭或厢式载货汽车和新能源轻型封闭载货汽车全天允许通行。

(四)中心区边界道路限行规定:

1.边界道路鄞州大道往东(宁波绕城高速云龙出入口起)-福庆南路-环城南路-东环南路-东环北路-碧海路-镇骆西路-汶骆西路-九龙大道-荣吉北路-荣吉西路(宁波绕城高速保国寺出入口为止),限行规定如下:

(1)0:00-24:00,专项作业车、运输危险物品车辆禁止通行。

(2)7:00-21:00,大型货车禁止通行。

(3)7:00-9:00,16:30-18:30,轻型货车(封闭或厢式除外)禁止通行。

2.边界道路荣吉西路往西(宁波绕城高速保国寺出入口为起)-江北大道-广元路-广元南路-秋实北路-秋实路-鄞县大道-机场路-鄞州大道(宁波绕城高速云龙出入口止),按照绕城城区限行规定通行。

3.西洪大桥未验收通车前,允许车辆按照本项第1条边界道路限行规定,临时在北环西路(广元路-机场北路)、机场北路-青林湾大桥-机场路新星路匝道-机场路(北环西路-通途路)、通途路(机场路-秋实北路)通行,西洪大桥开通后本条款同步废止。

(五)高速出入口限行规定:

1.杭甬高速宁波、鄞州及甬台温高速宁波东出入口:按照中心区限行规定通行。

2.宁波绕城高速云龙出入口:按照中心区边界道路限行规定通行。

3.宁波绕城高速丁家山出入口:按照绕城城区限行规定通行。

4.宁波绕城高速保国寺、宁波北、横街、宁波西、朝阳、东钱湖、小港、临江及甬舟高速蛟川出入口:允许货车按指定线路(就近)往返高速出入口和绕城城外。

5.宁波绕城高速沙河、九龙湖出入口:位于绕城城外,不受限行规定影响。

(六)执行任务的军车、警车、消防车、救护车、工程救险车不受本限行规定限制。

问题解答

中型、重型货车(黄牌货车)的限行规定是什么?

中心区:全天禁止中型、重型货车通行。

绕城区:全天禁止4轴及以上货车通行(含挂车轴数)。

非浙B号牌货车的限行规定是什么?

中心区:全天禁止非浙B号牌货车通行。

绕城区:按照绕城区的限行规定通行,即全天禁止4轴及以上货车通行(含挂车轴数)、低速类货车通行。

0.75吨及以下货车的限行要求会有什么变化?

调整前:荷载0.75吨及以下货车仅核心区高峰限行。

调整后:封闭或厢式货车中心区高峰限行,非封闭或厢式货车中心区白天限行;绕城区无通行限制。

货车通行证申领渠道有哪些?

可以通过线上、线下等多种渠道申领通行证。

线上:可以通过移动端在宁波交警微信、支付宝、阿拉警察、浙里办、交管12123办理,也可在互联网PC端办理。

线下:可以在行政服务中心等窗口办理。

货车通行证申领流程有何要求?

同步修订通行证管理办法,公示申领条件、申领方式、核发时限、使用规则等要求,简化办理流程,普通货车临时通行证办理时限为1个工作日,其他货车通行证办理时限为3个工作日,危化品车等重点货车通行证办理时限为5个工作日。

货车限行规定调整后快速路和隧道有什么影响?

高架等快速路、限行区内的隧道维持现状限行规定。

记者 王思勤
通讯员 陆明光 徐莹莹